证券代码：**002865**　　证券简称：钧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0-092**

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1 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因生产经营需要，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2021 年度拟与关联方开封河西汽车饰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封河西"）、 武汉河达汽车饰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河达"）、重庆森迈汽车配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森迈"）、 苏州新中达汽车饰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新中达"）发生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预计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 14,850 万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10 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关联方开封河西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为 1,388.45 万元、与关联方武汉河达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为 152.78 万元。

2020 年 12 月 10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1 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关联方开封河西、武汉河达、重庆森迈、苏州新中达 2021 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 14,850 万元。在审议上述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陆小红、徐晓平、徐勇、陈康仁、徐卫东进行了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已事前认可本次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事项，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预计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以往的实际情况，对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预计如下：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1 年度预计交易金额	2020 年截至披露日实际发生额（未经审计）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	开封河西	汽车饰件	市场价原则	5,000	1,388.45
向关联方提供租赁服务	武汉河达	租赁	市场价原则	150	82.13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	武汉河达	汽车饰件	市场价原则	800	70.65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	重庆森迈	汽车饰件	市场价原则	2,100	-
向关联方采购商品	重庆森迈	汽车饰件	市场价原则	300	-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	苏州新中达	汽车饰件	市场价原则	6,000	-
向关联方采购商品	苏州新中达	汽车饰件	市场价原则	500	-
合计				14,850	1,541.23

（三）上一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	开封河西	汽车饰件	1,388.45	5,000.00	1.98%	-72.23%	详见 2020 年 3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0 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的公告》（2020-014）
合计			1,388.45	5,000.00	1.98%	-72.23%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2020 年，公司与上述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发生总金额未超过预计总金额。主要原因为公司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的发生基于公司实际业务发展需要，但受行业波动影响，较难实现准确预计；而公司在进行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时，根据市场情况按照可能发生关联交易的金额上限进行预计，因此与实际发生情况存在一定的差异。以上属于公司正常经营行为，对公司日常经营及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经核查，公司董事会对 2020 年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差异的说明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交易事项符合市场原则，交易定价公允合理，未发现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介绍

1、公司名称：开封河西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徐晓平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注册资本：970 万美元

设立时间：2012 年 2 月 28 日

注册地：开封市开发区汉兴路以南、六大街以东

经营范围：汽车内外饰件的开发、设计、制造；销售本公司产品；进出口及其他相关配套业务。（以上范围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经营的不得经营，国家有专项规定的从其规定，需经许可或审批的凭有效许可证或审批件核准的范围经营）

财务情况：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为 10,270.11 万元，净资产为 8,779.57 万元；2020 年 1-6 月的营业收入为 3,508.33 万元，净利润为 327.09 万元。

2、公司名称：武汉河达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徐晓平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注册资本：6,000 万人民币

设立时间：2019 年 08 月 28 日

注册地：武汉市汉南区纱帽街幸福园路 186 号 1 号厂房 A 区

经营范围：汽车内外饰件的开发、设计、制造，销售本公司产品。上述产品相关模具的经营及其他相关配套业务，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上述经营范围不涉及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财务情况：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为 4,979.39 万元，净资产为 4,873.33 元；2020 年 1-6 月的营业收入为 0 万元，净利润为-126.47 万元。

3、公司名称：重庆森迈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徐晓平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560 万人民币

设立时间：2010 年 01 月 20 日

注册地：重庆市铜梁区东城街道办事处金地大道 9 号(工业园区内）

经营范围：加工销售：汽车零配件、摩托车零配件、机械零配件。（均不含发动机）

财务情况：截止 2020 年 9 月 30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为 17,647.34 万元，净资产为 1,727.88 万元；2019 年 1-9 月的营业收入为 3,599.20 万元，净利润为-245.81 万元。

4、公司名称：苏州新中达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徐晓平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12,000 万人民币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设立时间：2011 年 07 月 18 日

注册地：苏州市相城区渭塘镇凤阳路 899 号

经营范围：汽车零部件、模具、五金制品、塑料制品的研发、生产、销售、技术服务。销售：化工原料（化学危险品除外）。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财务情况：截止 2020 年 9 月 30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为 48,669.05 万元，净资产为 12,914.93 万元；2019 年 1-9 月的营业收入为 13,942.47 万元，净利润为-2,114.47 万元。

（二）关联关系

开封河西、武汉河达系公司的参股子公司，其法定代表人徐晓平系公司副董事长，因此，开封河西、武汉河达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对关联法人的规定。

重庆森迈、苏州新中达原为公司全资子公司，2020 年 12 月，公司将其转让给杨氏投资。在过渡期内，为避免同业竞争，杨氏投资将该两子公司业务及资产经营管理权分别全权委托公司统一管理，故重庆森迈、苏州新中达系第二大股东海南杨氏家族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杨氏投资”）的子公司，其法定代表人徐晓平系公司副董事长，重庆森迈、苏州新中达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对关联法人的规定。

（三）履约能力分析

关联方开封河西、武汉河达是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的公司，上述关联交易是正常的生产经营所需，付款及时，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双方交易合同均有效执行。

关联方重庆森迈、苏州新中达原为公司全资子公司，2020 年 12 月，公司将其转让给杨氏投资。在过渡期内，为避免同业竞争，杨氏投资将该两子公司业务及资产经营管理权分别全权委托公司统一管理；公司生产产品后，按照与客户协商的销售价格销售给重庆森迈或苏州新中达，再由重庆森迈或苏州新中达向客户进行销售。由于重庆森迈、苏州新中达全权委托公司统一管理，上述交易均可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得到有效执行。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定价依据：双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参照市场价定价；

2、交易价格：根据市场价格，双方协商确定；

3、结算方式：双方按公司与其他独立第三方结算方式进行结算。

4、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本次交易尚未签订产品销售合同，待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根据实际销售需要签订。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方开封河西、武汉河达的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公司与重庆森迈、苏州新中达系业务过渡期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随着供应商资质变更至公司或公司控股子公司，后续将逐步减少。

上述关联交易都是在公平、互利的基础上进行的，遵循了市场公允原则，定价合理，没有损害本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本期及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及公司主要业务的独立性，同时，该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的决策严格按照公司的相关制度进行，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五、独立董事意见及监事会意见

1、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情况和发表的独立意见

（1）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情况

公司根据 2021 年度日常经营活动的需要对当年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预估，所预计的关联交易均是因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与关联方产生的正常业务往来而发生，有利于公司当期拓展业务、增加业务收入；而公司与重庆森迈、苏州新中达之间的交易系股权转让后业务过渡期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随着供应商资质变更至公司或公司控股子公司，后续将逐步减少。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客观公允，在有效管理控制和充分披露情况下，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及规范运作的问题。因此，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同意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董事应履行回避表决程序。

（2）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董事会对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差异的说明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交易事项符合市场原则，交易定价公允合理，未发现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情况。

公司根据 2021 年度日常经营活动的需要对当年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预估，所预计的关联交易均是因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与关联方产生的正常业务往来而发生，有利于公司拓展业务、增加业务收入，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客观公允，没有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及规范运作的问题。本次关联交易的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因此，同意上述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2、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是在公平合理、双方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进行的，交易价格的确定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方式符合市场规则，交易价格公允，没有损害公司及公司非关联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监事会对公司上述关联交易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1、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2、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3、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4、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11 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